

证券代码：600380

证券简称：健康元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68

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九届监事会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本公司）九届监事会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以电子邮件并电话确认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公司九届董事会十三次会议结束后在健康元药业集团大厦 2 号会议室以现场加视频会议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余孝云召集并主持，应参加监事三人，实际参加监事三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实施的新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发布的“关于新《公司法》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”及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 年修订）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监事会的职权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同时废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公司监事会取消后，监事会主席及监事等随之取消，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前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履行监事职责及监事会职能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对<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>发表意见》

本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

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，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均无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五日